

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陕市监函〔2021〕189号

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征集2021年检验检测能力验证 项目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韩城市、杨凌示范区、西咸新区市场监管局，各有关检验检测机构：

根据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》相关要求，为持续加强我省检验检测机构技术能力建设，保障资质认定获证机构持续满足技术和管理要求，结合市场监管总局要求，省局决定组织开展2021年检验检测能力验证工作，拟征集食品、卫生、动植物、建工建材及装饰材料、家用电器、电线电缆、能源、节能环保、环境等社会关注度高、与人民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检验检测领域能力验证项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项目申报要求

（一）项目申报单位应取得该检验检测项目的资质认定（计量认证，CMA）；

（二）申报单位在该项目相关领域的检验检测能力应处于省内领先水平（如具有相关标准制修订工作经历）；

（三）申报单位必须具有申报项目相关领域的能力验证工作经验，具有相关领域检测技术专家和统计专家，熟悉能力验证计划的操作流程；

(四) 申报的能力验证项目应科学、可行，有较成熟的检验检测方法标准，制备的样品具有代表性，且样品均匀性稳定性能够达到要求；项目应是社会关注度高，且具有一定的社会和经济效益，预计参加的检验检测机构数量原则上不少于20家；

(五) 为避免项目重复，2020年度我省已组织实施过能力验证的项目不得申请。

二、申报表填写

有意申报能力验证计划的能力验证组织者（提供者）可填报《陕西省2021年检验检测能力验证项目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并于2021年3月31日前将申报表（电子版，word格式）报送省市场监管局认证监管处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秋成，电话：029-86138920，李伟，电话：029-86138898，
邮箱：1519274301@qq.com。

附件：陕西省2021年检验检测能力验证项目申报表



附件

陕西省 2021 年检验检测能力验证项目申报表

单位名称：

项目名称		
检测参数（可填写多项）		
检测方法（可填写多项）		
项目申报单位		
联系人（2人）		
联系电话/传真		
移动电话		
电子邮箱		
立项依据（项目可行性、重要性、意义的阐述）		
申报单位在该领域检测资质的说明（是否已获得该检测项目的资质认定或认可，是否是该项目的标准制定单位等）		
申报单位在该检测领域组织过的能力验证活动的情况描述		
申报单位能力水平描述（包括项目单位标准制修订、科研等情况）		
项目经费估算（经费需求和收费标准）		
大致参加实验室数量		
项目大致实施计划（拟采用的样品性状、样品制备、评价方法等）		

